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1449/Rev.1
15 August 197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澳大利亚、奥地利、法国、秘鲁和喀麦隆联合共和国：
订正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从秘书长关于塞浦路斯事态发展的报告,特别是S/11353/Add. 24和25号报告,关切地注意到由于军事行动仍在塞浦路斯继续进行,以致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人员的伤亡日有增加;

回顾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是经塞浦路斯、土耳其和希腊三国政府充分同意才驻在塞浦路斯的,

念及安全理事会一九七四年八月一日第355(1974)号决议请秘书长参照他在理事会第1788次会议上关于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作用、任务和人数以及关于塞浦路斯最近政治发展所产生的有关问题等所作的说明,采取适当行动,

1. 痛惜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人员的死亡和受伤;

2. 要求所有有关各方充分尊重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国际地位,不得采取任何可能危及其人员的生命和安全的行动;

3. 促请各有关方面以坚定、明确和毫不含糊的态度表明它们愿意履行它们在这方面已承担的义务。

4. 进一步要求所有各方与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合作以便在塞浦路斯所有地区并对塞浦路斯各部分人民执行其任务，包括人道方面的任务在内。

5. 强调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人员的地位和安全——推而言之，联合国任何维持和平部队的地位和安全——必须在一切情况下得到各方尊重的基本原则。
